

赵淳生科技奖励基金实施方案

为支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提升学生学术科技创新水平，设立“赵淳生科技奖励基金”。该项目为留本基金，每年增值收益作为奖励经费，用于奖励南航自然科学领域的优秀学生，具体奖励办法如下：

一、项目设置及奖励对象

赵淳生科技奖励基金设立以下项目：赵淳生科技奖励创新项目、赵淳生科技奖学金。

1. 赵淳生科技奖励创新项目

名额：10到15 项

金额：5000到10,000元/项 总计100,000元

资助周期：一年

范围：（1）团队成员为大二、大三本科生；

（2）团队成员不超过5人。

2. 赵淳生科技奖学金

设奖名称		具体用途	金额（万/年）	名额	总计
赵淳生科技奖学金	一等奖	面向创新项目中表现优秀的团队	1	1	1
	二等奖		0.5	2	1
	三等奖		0.3	3	0.9
	续航奖	面向愿意进一步在南航全国重点实验室开展研究和学习的同学	0.8	3	2.4

合计	5.3
----	-----

二、评审组织及奖励发放

1. 每年奖金总金额、奖项类别及奖励学生数量根据基金当年收益情况确定，也可根据当年度的评选情况对奖励金额及人数作适当调整。赵淳生科技奖励创新项目、科技奖学金根据后续捐赠及基金收益情况再行确定。

2. 赵淳生科技奖每年评选一次，评审程序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评选完成后对结果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3. 基金会设立专项账户进行资金管理，坚持“规范管理、公开透明”的组织原则，基金会定期向捐赠人反馈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奖学金相关项目若发生变化，经协商同意后进行相应调整。

2. 本办法一式三份，基金会、全国重点实验室、赵淳生院士各执一份，为捐赠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。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2024年9月15日